

B002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环保 公告编号:2020-028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2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召开,会议于2020年2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樊华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决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广州银行永福支行申请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壹亿元(敞口),授信期限为36个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洋 公告编号:2020-006

广东新宏洋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离职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新宏洋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林美花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林美花女士出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并申请自该次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林美花女士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其所负责的各项工作已顺利交接,其辞职不影响公司工作的正常运行。

林美花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林美花女士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相关人士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在此期间,由董事会秘书负责证券事务代表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洋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3日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20-007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交易商协会”)注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发行,并在注册有效期内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发行。于2018年8月22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债协注[2018]DFI34号),接受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的发行。

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了“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额为20亿元人民币,期限390天,单位面额为100万元人民币,票面利率为1.70%。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银行债务。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日

证券代码: 603003 证券简称:龙宇燃油 公告编号:2020-012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期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中意国际交易三方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0年2月8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第三期回购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要求,截至2020年2月末,公司第三期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2月29日,公司尚未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将继续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依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业期货”)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0年3月3日起新增弘业期货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0年3月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以下业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及转换业务。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增加费率优惠
1	001615	平安沪深300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支持	支持	是
2	004826	平安中证500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是
3	004826	平安中证500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是
4	006433	平安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不支持	不支持	是
5	006917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支持	支持	是
6	006720	平安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支持	支持	是
7	006721	平安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支持	支持	是
8	007048	平安安心理财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支持	支持	是
9	007049	平安安心理财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支持	支持	是
10	007238	平安基金目标日期2026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FOF)(A类)	支持	不支持	是
11	007239	平安基金目标日期2026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FOF)(C类)	支持	不支持	是
12	007063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是
13	167001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0P)	支持	不支持	是
14	167002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是
15	167003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0P)	支持	不支持	是
16	002706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支持	不支持	是

注:上表中同一产品A、C、E类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封闭期内不支持定投和转换。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下的其他基金份额并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3.投资者通过弘业期货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结束后即与业期相同,请投资者咨询弘业期货。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补差费率均不设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及业期提前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弘业期货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弘业期货的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8-1288
网址:http://www.ftol.com.cn/etrading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下的其他基金份额并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3.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结束后即与业期相同,请投资者咨询天天基金。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补差费率均不设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及业期提前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天天基金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天天基金的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新嘉(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6-123
网址:www.fund123.cn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0年3月3日起新增天天基金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0年3月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天天基金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及转换业务。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增加费率优惠
1	007048	平安安心理财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支持	支持	是
2	007049	平安安心理财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支持	支持	是
3	007063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是

注:上表中同一产品A、C、E类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封闭期内不支持定投和转换。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下的其他基金份额并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3.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结束后即与业期相同,请投资者咨询天天基金。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补差费率均不设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及业期提前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天天基金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天天基金的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日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号楼
办公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北京中路118号
法定代表人:陈友宏
联系人:付佳
联系电话:021-23860603
客服电话:965267-8
网址:www.11cn/

(9)深圳市前海汇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海德二168号航天科技广场5楼32楼
法定代表人:廖旭刚
联系人:彭海超
联系电话:0755-81994266
客服电话:4000099333
网址:www.huilifund.com

(10)诺亚诺(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1008层1008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2号楼1008
法定代表人:袁兵
联系人:魏晨
联系电话:010-52413386
客服电话:400-0080-200
网址:http://www.yinxiangfund.com

(1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9号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同顺路18号同顺大厦
法定代表人:洪世豪
联系人:董一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
客服电话:9526656
网址:http://www.jijinfund.com

(12)上海好易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16室240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16号903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高源
联系电话:021-36969312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http://www.ehowbuy.com/

(13)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6室-349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1201-1203室
法定代表人:肖军
联系人:邱湘丽
联系电话:020-89629069
客服电话:020-89262066
网址:http://www.yingmifund.com

(14)北京嘉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6号楼15层15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融新科技中心C座17层
法定代表人:刘军强
联系人:赵昶
联系电话:400-6194006
客服电话:400-165-9288
网址:http://www.danjuanapp.com/

(15)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1号1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王宇
联系人:王峰
联系电话:025-66996999
客服电话:95177
网址:http://www.snjfund.com/

(16)河南财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东正街16号6楼B503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9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刚
联系人:董亚菲
联系电话:4000-655-671
客服电话:4000-655-671
网址:http://www.guocpb.com/

(17)上海长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东路326号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67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二期11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刘雯
联系电话:021-20691956
客服电话:400-020-2899
网址:http://www.eichfund.com/

(18)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7号10层101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体北路甲9号盈科中心东2层1216室
法定代表人:王超
联系人:王超
联系电话:400-618-0707
客服电话:400-618-0707

(19)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
法定代表人:王光
联系人:宁宇博
联系电话:021-20696656
客服电话:400-182-9031
网址:www.lufund.com

(20)中证(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三环南路12号2-4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17开大甲甲1号新华北三里工作区A座101
联系人:徐爽
联系电话:010-59336839
客服电话:010-59380500
网址:www.zcfund.com

(21)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日

文或复印件复印件等);

2.机构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签妥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照附件三)并应在授权委托书上加贴委托委托人加盖的公章,并提供机构持有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委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受托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授权效力及范围

(1)多次以有效纸质方式授权的,以时间在后的最后一次授权为准。同时多次以有效纸质方式授权的,若授权一致,以一致的授权为准;若授权不一致,视为无效授权;

(2)如委托人在有效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授权意见,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有效授权委托书中未明确其授权意见,视为无效授权;

(3)如委托人已进行投票授权,自身又表达了有效表决,则以有效表决为准。

六、会议召开的条件和授权办法

本次会议召开的条件为:

1.召集人按基金合同约定时间公布会议通知后,在两个工作日内连续公布相关提示性公告;

2.召集人按基金合同约定通知基金份额持有人采取特定决议的召集程序进行公告。会议召集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不受侵害的前提下,有权变更或取消原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表决意见,基金持有人或其监管机构未经事先通知或授权他人作出表决意见的,不影响表决效力;

3.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4.直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同时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受托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及委托人的代理授权书并加盖委托人公章;受托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及委托人的代理授权书并加盖委托人公章;受托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及委托人的代理授权书并加盖委托人公章;受托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及委托人的代理授权书并加盖委托人公章;

本次会议的要求要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有一票表决权,本次会议采取一般决议方式,须经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

本次会议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事项自决议生效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应当于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事项自决议生效之日起二日内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达到权益登记日基金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若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份额的二分之一,召集人可以在原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前的30个工作日内,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日期及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日期及审议事项自公告之日起二日内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会议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具的各类授权文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有重新授权行为,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文件为准,详细请参见说明文件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九、本次会议相关机构

1.召集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56-22623179
传真:0756-2390008
客户服务热线:400-800-4000(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nd.pingan.com

2.监票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广东深圳深圳福田区南园东5047号
联系电话:0756-22182827
3.公证处:上海浦东公证处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17楼1706/1708
联系人:丁青松
电话:0756-83024185/0756-83024187
邮政编码:518048

4.见证律师:上海市锦浦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浦城路中666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1 8666
传真:021-3131 8600

十、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签署在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公司官方网站查询,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免长途话费)咨询。

3.本通知的有关内容由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瑞保险”)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0年3月3日起新增华瑞保险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0年3月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华瑞保险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及转换业务。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增加费率优惠
1	004826	平安中证500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是
2	004826	平安中证500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是
3	007048	平安安心理财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支持	支持	是
4	007049	平安安心理财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支持	支持	是
5	007238	平安基金目标日期2026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FOF)(A类)	支持	不支持	是
6	007239	平安基金目标日期2026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FOF)(C类)	支持	不支持	是
7	007063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是
8	002706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支持	不支持	是

注:上表中同一产品A、C、E类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封闭期内不支持定投和转换。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下的其他基金份额并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3.投资者通过华瑞保险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结束后即与业期相同,请投资者咨询华瑞保险。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补差费率均不设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及业期提前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华瑞保险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华瑞保险的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8-1288
网址:http://www.ftol.com.cn/etrading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0年3月3日起新增东方财富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0年3月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东方财富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业务。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增加费率优惠
1	007048	平安安心理财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支持	支持	是
2	007049	平安安心理财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支持	支持	是
3	007063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是

注:上表中同一产品A、C、E类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封闭期内不支持定投和转换。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下的其他基金份额并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3.投资者通过东方财富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结束后即与业期相同,请投资者咨询东方财富。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补差费率均不设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及业期提前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东方财富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东方财富的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0年3月3日起新增东方财富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0年3月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东方财富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业务。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增加费率优惠
1	167001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0P)	不支持	支持	是
2	167002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支持	支持	是
3	167003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0P)	不支持	支持	是
4	002706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支持	支持	是

注:上表中同一产品A、C、E类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封闭期内不支持定投和转换。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下的其他基金份额并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3.投资者通过东方财富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结束后即与业期相同,请投资者咨询东方财富。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补差费率均不设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及业期提前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东方财富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东方财富的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6527-8
网址:http://www.18.cn/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平安元盛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元盛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以下简称“元盛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0年3月3日起新增元盛基金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0年3月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元盛基金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业务。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增加费率优惠
1	004826	平安中证500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是
2	004826	平安中证500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是
3	007048	平安安心理财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支持	支持	是
4	007049	平安安心理财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支持	支持	是
5	007063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是
6	167001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0P)	支持	不支持	是
7	167002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是
8	167003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0P)	支持	不支持	是
9	002706	平安基金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支持	不支持	是

注:上表中同一产品A、C、E类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封闭期内不支持定投和转换。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下的其他基金份额并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3.投资者通过元盛基金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结束后即与业期相同,请投资者咨询元盛基金。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补差费率均不设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及业期提前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元盛基金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元盛基金的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元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1-5818
网址:www.huaisales.com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京东金融-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肯特